



建设法治文化 树立法治理念

法治

第二六八期



青岛时政 微信公众号

责编 刘成龙 王瑜 美编 金琳 审读 李斌 排版 韩淑华

热点聚焦

理顺机制 兑现权益 能动司法

李沧法院以司法服务“硬举措”优化营商环境“软环境”

李沧法院聚焦“公正与效率”主题，牢固树立“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理念，不断理顺机制、抓牢权益兑现，坚持能动司法，多措并举求解决涉企纠纷新答案，以司法服务“硬举措”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软环境”。今年以来，收案14983件，结案14233件，审执质效指标位居全市、全省前列。

理顺机制，提升审判质效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性质特殊，绝大多数会涉及到工程造价鉴定评估，周期相对较长，案子处理不完，钱就收不回来……”在一次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青岛某建设工程公司经理说。

鉴定过程过于耗时会长拉审理周期，必然会影响到资金周转、企业发展。“是不是可以尝试将鉴定程序在诉前调解阶段完成？”前往兄弟法院交流学习并多次走访业务庭室后，李沧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刘江在一次党组会上说。

2022年第四季度以来，李沧法院探索鉴定程序前置，坚持“诉前鉴定+诉前调解”并行，承办建设工程、道路交通等鉴定占比较大案由的团队直接对接指导特邀调解员，在诉前调解阶段就开始梳理鉴定需求，启动鉴定程序，最大程度压缩办案周期，诉前鉴定平均用时28.96天，司法鉴定同比缩短16.53天，有效减轻企业诉累。

压缩的是程序用时，加快的是企业权益保护。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从司法鉴定前置到专业化审判，从商事小额速裁到破产案件的繁简分流……李沧法院积极理顺体制机制，

以质效提升之变，创营商环境之优，促经济发展之稳。

深耕专业化审判，将商事合同、民间借贷等12大类案由，分至9个庭室的25个审判团队办理，术业有专攻、针对性更强，4083起涉企纠纷高效化解。

构建“1+3+4”大速裁团队，推动商事小额诉讼案件“简案快审”，推行“要素式”示范审判模式，妥善处理513起涉知识产权、教育培训合同等类案，一审终审的小额程序适用率达22.63%，让群众和企业诉讼更便捷。

推行破产案件繁简分流，高效使用破产管理人基金，畅通破产清算与重整、预重整程序的转换通道，推进7起破产案件简易审、线上办，平均审理期限由262天缩短至89天。

平衡发力，实现权益兑现

“现再次限你于2023年5月25日前主动迁出，逾期不迁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一条、《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第三项之规定，将你涉嫌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事实移送公安机关。”今年5月10日，李沧法院执行干警将《涉嫌拒不执行判决书》张贴在涉案房屋的门上。

本案中，李某承租青岛某房屋租赁公司的房屋但未支付房租，判决后进入执行程序，双方达成和解，但李某依然没有履行承诺。收到《判决书》后，迫于对刑事犯罪后果的戒惧，李某主动表示愿意购房，在李沧法院执行局的协调监

督下，房屋顺利腾出。

除了涉嫌拒不执行，近年来，李沧法院在执行环节还推出了执行通知“预告知”、信用惩戒“预警示”、房屋土地“预处置”等执行措施，刚柔并济、平衡发力，全力兑现胜诉权益、有力维护企业发展。

与此同时，李沧法院还打出权益兑现组合拳，对597起生效小标的额涉企纠纷的履行跟踪督促，减少案件衍生；对239起涉中小微企业案件采取“活封活扣”、保全置换等措施，兼顾双方权利，减少对查封企业正常生产的影响；积极推进“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助力企业信用修复”专项行动，将16家被执行企业移出“失信黑名单”，让其重返市场“赛道”。

“失信的企业要受到惩戒，但如果被执行企业积极弥补过错、主动承担法律责任，应为他们涂除‘信用污点’，帮他们卸下包袱、重塑信用。”李沧法院执行法官刘寅生说。

能动司法，赋能经济发展

近年来，李沧法院坚持能动司法，优化司法供给，赋能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开始，我们市场的这些商户谁都不愿搬，但李某法院的法官们很负责任，多次到现场给我们讲解违建拆除的政策，普及民事租赁、拆迁安置的法律知识，给我们打消了疑虑。”李沧区合川路一位商户在搬迁时说。

商户口中的市场位于合川路42、44号，土地房屋总面积2万余平方米，有20余家商户和500余辆汽车，关系着“新能源产业区”项目的推

法苑速递

崂山法院举行擂台赛暨 执法办案攻坚冲刺部署会

崂山区法院近日举行“深化司法作风能力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擂台赛暨执法办案攻坚冲刺部署会。崂山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坚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书记、副院长高洪良主持会议。

会上，立案庭、刑庭、民庭、行政庭、王哥庄法庭、北宅法庭、金家岭法庭、执行局8个部门依次登台“打擂”，以PPT演示的形式，围绕司法作风能力提升和优化营商环境，分别汇报了今年以来的工作重点及亮点、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年以来，崂山法院扎实开展“深化司法作风能力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专项行动，认真落实讲政治顾大局、促公正提效率、重自律强队伍的要求，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下一步，该院将采取务实措施，推进全院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抓实政治建设，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紧扣公正效率，助力审执质效提档升级。以科学管理抓实“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以推动“阅核制”落实落细为切入点，进一步压紧压实监管职责。发扬吃苦耐劳的实干精神，持续开展“结案攻坚”行动，充分发挥好团队成员作用，使用好审执质效层级调度，集中精力多办案、快办案、办好案。二是坚持能动司法，在服务大局上持续发力。紧密围绕高质量发展大局履职尽责，在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方面展现新担当。着力推进诉源治理，推动更多法治力量向引导和疏导端用力，减少诉讼增量。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做实涉涉诉信访“有信必复”工作，推进更高水平的平安崂山、法治崂山建设。三是落实司法为民，提升群众司法获得感。坚持“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理念，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把实质性化解矛盾、解决问题作为司法审判的目标、导向。统筹推进人民法庭标准化建设，拓展特色工作室、巡回审判点等服务品牌覆盖面，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幸福感。四是深化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坚持在严管中淬炼本领，全面落实政治建院、业务强院、作风兴院工作要求。定期评选办案标兵，培树先进典型和明星法官，打造标杆性特色样本。加强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坚决查纠“冷硬横推”等不正之风。

黄岛法院进国企开展 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

为进一步提高国有企业工作人员的法律意识、廉洁意识，护航企业健康发展，日前，黄岛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王德成应邀走进黄岛区供电公司，开展“守纪法底线 树廉洁正气”预防职务犯罪专题讲座。

王德成结合供电公司工作特点及所面对的服务对象，对职务犯罪所涉及的受贿罪、贪污罪、挪用公款罪等多个罪名作了解读，从立案标准、犯罪构成、定罪处罚等方面展开剖析，以案释法、深入浅出，警示国企工作人员增强法治意识，守好廉洁底线，为远离职务犯罪、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氛围提出措施建议。参会人员表示，此次法治讲座内容丰富、针对性强，不仅夯实了个人敬畏法律、恪守职责的意识，更为企业强化风险管理、防微杜渐提供了实用经验。

下一步，黄岛法院将继续立足审判职能，坚持能动司法，助力企业保护自身合法权益，提升规范经营能力，为新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贡献法院力量。

市中公证处与有关法院 座谈推动多元纠纷化解

近日，市中公证处组织召开公证参与法院诉前调解领域司法辅助工作座谈会。市南法院立案庭庭长孙瑛、即墨法院立案庭庭长王明光，市中公证处主任冷春、主任助理肖常季等参加座谈。

座谈会上，相关人员介绍了市中公证处参与司法辅助工作的情况，从诉源治理的角度出发，总结了外地法院的优秀做法和先进经验，各方充分认识到了公证参与人民法院诉前调解领域的司法辅助工作大有可为，该做法既能发挥公证的职能，又能为法院减轻判案压力，同时也为当事人减轻诉累、降低维权成本，实实在在解决社会问题。

座谈会上，双方还就如何发挥诉前保全、司法确认在诉前调解中的积极作用等进行了深入探讨，进一步对标先进、勇于创新，推动公证参与诉前调解辅助工作再上新台阶。冷春表示，市中公证处将进一步深化同法院的交流合作，积极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努力创新工作模式，以全新的诉源治理理念推动多元纠纷化解工作。



琴岛律师之声

探索“律所+村庄” 结对党建共建新模式

国曜琴岛(青岛)所与苗家河村 联合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日前，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与西海岸新区铁山街道苗家河村联合开展“党建共建 振兴有我”主题党日活动，探索“律所+村庄”结对党建共建新模式，依托党建共同体，用好红色教育资源，推动法律服务常态化、助力乡村振兴。

活动中，大家寻访中共青岛工委旧址，前往杨家山里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党委与铁山街道苗家河村党组织签订党建共建协议。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党委书记、主任王书瀚表示，建设法治乡村，助力乡村振兴，律所大有可为，也能大有作为。国曜琴岛(青岛)律师事务所要主动融入基层治理，切实加强乡村法治教育和法律服务，在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中体现法治担当。共建双方要通过资源整合、精准结对帮扶等方式，推动形成“共建组织、共享资源、共谋发展、互助互兴”的基层党建格局。



青岛中院举行 “青法杯”体育比赛

日前，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利用周末时间举办全市法院“青法杯”第十一届乒乓球比赛和第七届羽毛球比赛。比赛旨在丰富干警的体育文化生活，促进干警增强身体素质、提高健康水平，以强健的体魄、进取的精神、昂扬的斗志投入工作，展现新作为、作出新成绩、呈现新气象。

法苑人物

缉毒一线的“科研能手”

市公安局缉毒警察张燕获评“山东省最美女民警”



张艳是青岛市公安局禁毒支队二大队大队长，四级高级警长。她作为新时代优秀缉毒女警代表，全身心投入到公安禁毒事业中，迅速成长为缉毒一线“政治强、业务精、懂技术、善帮教”的科研能手、情报专家和禁毒预防教育“贴心人”，先后获全国公安机关成绩突出女民警、山东省优秀人民警察、全省公安机关成绩突出创新民警、全省公安机关全警实战大练兵“标兵个人”、“齐鲁禁毒标兵”、全省智慧公

安首批“警务知识工程师”和数据建模能手、青岛市三八红旗手等荣誉称号，近日又获评“山东省最美女民警”。

张艳带领团队坚持问题导向，研发警用新装置，使得污水验毒不仅能评估毒情，还能精准溯源，提升了主动发现与科学监测能力，填补国内同类产品空白。该项目在“智慧公安我先行”公安基层技术创新专项活动暨比武大赛中斩获实用警用装备类全省第二名、全市第一名的好成绩，被省公安厅科信部门、禁毒部门分别在全省会议上多次予以推广，并代表青岛

市参加全国警用装备博览会。

张艳还带领团队紧抓全市智慧公安建设黄金窗口期，凭借精湛的专业技术和连续奋战的顽强斗志，成功研发了智慧禁毒项目，有效破解了毒品犯罪发现难、查证难、串并难的实战难题，创新打造了“四个一”智慧导侦新机制，输出情报破获了一系列重特大毒品案件，开创了我市禁毒工作“无线感知”智慧导侦新局面，得到国家、省、市禁毒委充分肯定，并在全省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暨易制毒物品管控现场推进会上获全省推广。

法律服务

推动法律援助工作高质量发展

市法律援助中心扎实推进规范化正规化数字化建设

今年以来，市法律援助中心把“规范化正规化数字化”建设融入日常业务，与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调度、同落实，推动法律援助工作高质量发展。截至10月底，全市累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17844件，挽回经济损失6901.9万元；12348热线累计接听解答咨询超17万人次，调解矛盾纠纷7600余件，达成调解意向标的额2293万元。

以建章立制为抓手，提升工作机制规范化水平。作为全省首批试点城市，推进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与检察院联合出台《青岛市刑事案件审查起诉阶段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工作实施办法》，优化辩护律师权益保障，完善业务流程体系。坚持首善标准，加强案件质量管理，聚焦法律援助案件服务规范、司法部案件质量同行评估规则等标准落实，组织人员研究制订15项刑事案件、17项民事案件法律援助办案文书模板，加强法律援助人员办案全流程管理，强化对法律援助人

员办案指导和案件质量监督，督促法律援助人员规范履职。聚焦法律援助服务体系、服务效能、服务质量、经费保障等方面，新修订《青岛市法律援助工作评价标准》，修订后的评价标准既突出评价工作重点，又兼顾青岛实际，使评价科目和评价内容更加科学、更有可操作性。出台《12348热线夜间值班抽查管理办法》，记录并反馈接听不及时、服务态度不佳及其他涉嫌违反值班纪律等行为，提高夜间值班律师接话效率和工作质量。依法依规梳理业务规章制度85项、内部规章制度69项，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行为。

以提质增效为导向，提升服务队伍专业化水平。在全市组织区市法律援助分管领导、中心主任及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专家评估团进行法律援助案件质量专题培训，组建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估讲师团，推进基层宣讲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法援惠民生”品牌活动，设计制作法律援助公益宣传视频在全市所有地铁线

路站台、车厢移动电视同步滚动播放，截至目前共开展宣传活动30次，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整合社会法律服务力量，组建全市共享法律援助承办团队、12348热线值班律师团队、热线调解团队等8支高水准的公共法律服务队伍，组织线上线下专业化培训。

以平台建设为重点，提升法律服务数字化水平。启动法律援助案件纸质档案与电子档案同步归档试点，升级“法援在线”线上评审功能，为法律援助案件线上评审奠定基础。升级“法援在线”系统管理平台，新增20项模块，创新随机指派、点援服务、线上评审等功能，完善“全域受理、全域指派”数据统计功能。研发公共法律服务平台调解管理系统，依托热线组织开展调解工作。研发智慧公共法律服务数据平台，实现“三大平台”及14个服务窗口数据汇总展示，实现动态监测、关联统计和智能分析。梳理市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需求，研发互联网与公共法律服务研究平台。

以案说法

解民忧 小案不小办 细排查 合力破僵局

市北法院持续开展“蓝色风暴” 执行行动

为及时兑现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法服务保障民生，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切实提升执行质效，市北区法院持续开展集中执行行动，以最大的决心、最强的力度、最硬的措施、最实的行动，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法院执行工作新成效。

鲍某于2021年3月到北京某科技公司青岛分公司工作，后因为该公司欠付工资并违法解除劳动合同，鲍某向市北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北京某科技公司支付其提成工资以及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共计16183元。市北区法院作出判决后，北京某科技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履行义务，鲍某向市北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承办法官第一时间向被执行人北京某科技公司发出执行通知书以及报告财产令，并对该公司财产网络查控。经查，该公司账户已被多家法院先后多次冻结，冻结金额已超过2000万元，无可执行财产。且该公司已停止营业，法定代表人也无法联系。案件执行陷入僵局。

面对这种情况，办案人重新梳理所有财产线索，在核对某账户冻结信息时发现，北京市海淀区法院对该账户采取的冻结措施有瑕疵，存在重复冻结的可能。办案人第一时间联系到北京市海淀区法院执行局，当天，海淀区法院执行局回复，经核查，确实有一案件因系统问题重复冻结，该院已经对重复冻结的账户解除冻结。市北区法院马上采取扣划措施，将款项扣回并第一时间向申请人发放了案款，本案执行完毕。

本版撰稿 记者 戴谦 王兴志 宋明鑫 时满鑫 通讯员 芦海青 李洋 李俊 李俊 李俊